

南京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NJLB-DL2025080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运维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0.52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市房地产市场交易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编号: NJLB-DL20250804 项目名称: 南京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30.52万元/年 最高限价: 30.52万元/年 采购需求: 南京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会计报表, 成立不满一个月的无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备注:

(1) 依据南京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 政府采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信用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不再需要提供证明材料。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 应按采购文件要求, 将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

明材料提交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2）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被相关监督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处在处罚有效期内；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3）投标人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1）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

（2）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服务。

（3）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①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

②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

（4）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与标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

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录“信用南京”或“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主页在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2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供应商应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的同时，提交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中打印的“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11 09:00到2025-09-17 17:00

获取方式：时间：2025年9月11日至2025年9月17日，每天上午0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江宁区天印大道698号东山总部商务园A2栋506室 方式：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投标人

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在南京林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市江宁区天印大道698号东山总部商务园A2栋506室）购买磋商文件（所有提交的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 售价：500元/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2 14:30

递交方式：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包含投标文件正本盖章PDF扫描件及word版本，U盘形式随纸质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2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江宁区天印大道698号东山总部商务园A2栋506室

七、其他

本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zbtb.com/）公示发布，敬请各投标人关注。若有关本次采购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zbtb.com/）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房地产市场交易中心。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房地产市场交易中心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
联 系 人： 方工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林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区天印大道698号东山总部商务园A2栋506室
联 系 人： 夏工
电 话： 025-52715006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夏雪（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